

公司代码：603223

公司简称：恒通股份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通股份	60322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奇	-
电话	0535-3453777	-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经济开发区河抱村烟威路东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物流园	-
电子信箱	htgf@lkhengtong.com	-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50,006,224.07	1,609,413,962.23	1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4,874,158.50	1,029,574,634.01	2.4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0,105.06	-19,254,303.75	138.07

营业收入	2,422,483,474.98	3,503,419,239.60	-3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88,868.23	11,548,385.10	11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931,032.76	1,278,858.00	1,693.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	1.11	增加1.3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1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125.00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21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刘振东	境内自然人	27.51	77,655,550	0	质押	62,000,000
宋建波	其他	7.71	21,754,825	0	无	0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0	20,608,136	0	无	0
于江水	境内自然人	6.52	18,404,990	0	质押	14,700,000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1	14,700,190	0	无	0
山东一圈一带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山高一圈带私募基金	其他	4.70	13,270,343	0	无	0
深圳能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能敬安颐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00	11,289,600	0	无	0
李红	境内自然人	2.11	5,967,517	0	无	0
新疆宏盛开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2,611,982	0	无	0

李健	境内自然人	0.81	2,279,631	0	质押	1,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宋建波及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本报告期，公司积极应对疫情爆发影响下的市场变化，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全力组织复产复工，公司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2,538.8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19.85%。LNG 等燃气销售业务和货物运输是公司净利润的主要来源，其中：LNG 贸易及物流业务实现净利润约 5,508.1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68.31%；传统物流运输业务实现净利润约 1,000.5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94.53%。

因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第一季度部分业务停工，导致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滑 30.85%。

####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影响报表列示，不影响损益和所有者权益。

####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